



CENTER FOR
BIBLICAL WORLDVIEW

立足聖經原則 智慧參與政治

柯德維 著

陳知綱 譯



CENTER FOR BIBLICAL WORLDVIEW

我們的使命

聖經世界觀中心的使命是，用聖經的世界觀來裝備基督徒，並訓練他們得以長進，捍衛他們在自己的家庭、社區和公共廣場上的信仰。

我們的信仰

我們相信，耶穌基督不僅創造了萬物，也治理萬物，他自己就是真理。我們相信，聖經是上帝無誤、不變、權威的話語，把我們的生命交給聖經應該是每個尋求跟隨基督的人人生的目標。此外，我們相信，聖經為我們生活中最基本的問題提供了最理性和最令人滿意的答案，包括：

- 我們為何在這裡？
- 我們的世界問題何在？
- 是否仍有希望？
- 萬物的結局如何？

我們相信，當一個人的信仰和行為與聖經保持一致，承認聖經的真理，承認它適用於生活的每一個領域時，他就表現出了聖經的世界觀。

立足聖經原則 智慧參與政治：

世界觀、問題與投票

柯德維/David Closson 著

陳知綱 譯

© 2019 家庭研究委員會

版權所有。

在美國印刷出版

立足聖經原則 智慧參與政治

世界觀、問題與投票

柯德維 著 陳知綱 譯

基督徒是否有一種道德義務或聖經義務，要參與政府管理呢？是否有一種獨具特色的基督教方式，供他們參與這一政治進程呢？基督徒是否有投票義務呢？如果有，那他們在投票的時候應該瞭解哪些原則呢？牧者應該如何思考政治問題，如何在選舉期間很好地管理他們的會眾呢？

每一代基督徒都在討論這些問題。多年來，人們已經提出了一些模式和建議，供基督徒政治參與和文化參與參考之用。¹ 雖然這些建議在一些細節上有所不同，但它們卻都有一個共同的目標，就是說明基督徒將聖經原則應用到塑造和影響我們周圍世界的道德問題上。

1947年，神學家卡爾·亨利（Carl Henry）就曾警告過自己二戰之後的同時代人說，歷史性的基督教可能失去對文化的影響力，因為教會在將福音應用於「緊迫的世界問題」² 上猶豫不決。在亨利的時代，許多福音派教徒試圖退出或已經退出了公共廣場。結果，福音派對福音與社會的相關性就越來越不清楚了。正如亨利擔心的那樣，這種退卻向世界發出了一個信號：基督教無法與其他的意識形態競爭。亨利非但沒有退讓，反而鼓勵基督徒將他們信仰的基本原則應用到福音涉及的所有問題上，包括政府和政治，就是從根本上決定人們公共生活的領域中，借此來參與公共廣場。

慶倖的是，在二十世紀中期，有許多基督徒追隨亨利的腳步，走上了一條積極參與世界事物的道路。然而，在過去幾十年裡，世俗主義的興起和性革命對基督教性倫理的否定已經穩步地將聖經原則推到了公共廣場的邊緣。因此，今天的基督徒對他們的信仰應該如何影響自己的會眾參與感到無知或困惑，也就不罕見了。

此外，我們生活在一個政治上兩極分化嚴重的時代，每到一個選舉週期，每個溝通平臺上24小時不間斷播放的密集候選人廣告，就更加劇了這種兩極分化。不幸的是，我們政治體制上的這種有毒的語氣和極端的黨派性質，使許多基督徒心灰意冷，不再去學習聖經中關於政府管理的教導了，也不再去考慮信仰應該如何影響一個人的政治觀點了。

有些人說，基督徒應該警惕與民選官員或政黨的關係過於密切，因為這樣很可能把教會的責任與國家的責任混為一談。³ 他們問：如果上帝是至高無上的，並掌管著君王的心（箴21:1），那為什麼還要冒險讓我們的福音見證捲入這類分裂的事呢？另一些人堅持認為，基督徒應該密切參與到政治家和黨派政治中去。他們說：因為政治如此重要，所以值得投入大量資源來教育和動員會眾參加政治活動中去。

究竟哪種方法是正確的呢？雙方的意固然都是好的。然而，若走向了極端，這兩種方法都會問題重重了。前者會使我們退出公共和政治空間。後者通過將政治提升到上帝從未想過的重要程度，從而會帶來讓教會的目的變得模糊化的威脅。《聖經》既不主張完全退出政治進程，也不主張在政治舞臺上過度的投入。既然福音適用於人類生活中的各個方面，聖經才會教導我們政府和政治權威的真理。因此，我們需要

第三種方式；也就是一種由積極參與的基督徒忠實地應用聖經原則來應對當前政治挑戰的模式。但是，這種模型究竟是怎樣的呢？哪些原則可以幫助我們在這個分裂的政治環境中前行呢？

我們應該如何理解這一切呢？

本刊物所追求的目標是，從一種基於聖經的世界觀出發，幫助基督徒對政治參與問題進行探索。本刊物會通過把福音的含義與政治過程聯繫起來的方法，來達成這一目的。



- 首先，我們要思考「為什麼」基督教徒參與政治。我們會對「政治」進行定義，並解釋為什麼這是基督徒應該關心的事。隨後，我們將會查考上帝的聖言，看看聖經的世界觀是否提供了一個框架或著說一套原則，可以幫助引領我們在政治領域中的航程。
- 其次，我們會思考基督徒「如何」參與政治。我們會討論政府的角色、選舉、美國的兩黨制、政黨綱領，以及一些《聖經》中已經非常清楚地講述的公共政策問題。
- 最後，我們會討論牧師如何才能在敏感的道德問題上引導航向，並很好地牧養自己的會眾，承認我們的教會在許多問題上，包括公共政策問題上，存在不同意見。

什麼是「政治?」

對事物做出定義對減少混淆至關重要。對許多人來說，「政治」一詞是欺騙、衝突和分裂的同義詞，也會引發人們想到候選人在電視上唇槍舌劍的畫面，或用骯髒的競選廣告譴責對手的情形。然而，將政治狹義地解釋為政治家、競選活動或國家機構是一種被片面的觀點。

所謂政治，正確的理解是，關於不同的人群組織自己事物的過程。

「政治」一詞來自希臘語單詞「*polis*」，指的是希臘城邦(由公民群體統治的政治實體)。重要的是，對古希臘人來說，政治是「涉及在一系列地點奪取控制權和權力分配的鬥爭。」⁴ 它並非僅限於國家領域。因此，恰當理解，政治是關於不同人群如何組織自己的事務，無論是一個家庭學校共同決定在哪裡開會，一群鄰居決定必須清理他們街道上的垃圾，還是鄰里之間的協議，在外出度假時互相照管對方的房子。從這種意義上講，政治與社會緊密相連，即我們如何與他人聯繫起來，也與愛鄰居的概念密不可分。若我們自己相信，政治只處理一部分政客之間的衝突，並因此選擇退出政治的話；那麼，社會及我們的鄰居，就會變得更糟。

我們為什麼要關心政治?

為什麼那些追求活出自己信仰的基督徒要關心政治呢？雖然沒有明確說明，但在某些圈子裡似乎有一種假

設：認為政治天生就是不純潔的，而且政治激進主義對於那些嚴肅對待福音的人來說是不合適的。這一觀點符合神學家古德恩(Wayne Grudem)所稱的「只做福音，不涉政治」的公民參與方法。⁵ 這一觀點的追隨者主張，基督徒應該唯獨專注於分享好消息，並借著信仰來使人們作主門徒，因為主耶穌最後的命令是使萬民作主的門徒(太廿八16-20)。換句話說，因為政治參與並不會使人們信仰基督；所以，並沒有把它看作是最重要的。

然而，在仔細研讀《聖經》之後，這種反對意見並不能解釋一種更廣泛的政治觀，也就是將人們如何安排他們的生活和事務及基督教世界觀對公民責任有很多說法的現實。此外，反對意見沒有考慮到基督徒有責任管理託付給他們的祝福和機會。因為投票是一件大事生活在民主共和國的基督徒，應該以尊重上帝和增進鄰舍福祉的方式來投票。

聖經教導說，那些在上掌權的乃是上帝所設立的。(羅十三1-7)。

《聖經》教導說，政府是上帝所設立的。在《羅馬書》十三1-7節，保羅把執政掌權的描述為「上帝的官長」，並說他們是負責管理民事伸張正義呢。雖然上帝是至高無上的，但他選擇使用人政府來執行他在公民領域中的旨意。在《創世記》九章中，也可以發現政府的聖經基礎；在那裡，上帝提供了一般授權來對抗殺人者(創九5-6)。⁶ 這段經文暗示，社區必須組建或支持有能

力執行司法的政府。

因此，政府的重要角色就是基督徒應該關心政治進程的原因之一。政府是上帝的心意，基督徒應該以一種符合上帝旨意的方式來思考這件事並參與其中。基督徒應該關心政治的第二個原因是，聖經中有無數上帝子民參與政治的例子，以此作為整體事工方法的一部分，以滿足屬靈和世俗的需要。

舊約為我們提供了忠心參與政治的例子。例如，約瑟和但以理都曾在外國政府中任職，並利用他們的影響力實施有益於社會的政策。在約瑟的例子中，在一場極具毀滅性的大饑荒中(創四十五9-12)，上帝利用他在埃及政府中的職位，保護並供養了他的大家庭(他們將成為未來的以色列民族)。同樣道理，王后以斯帖也利用自己在波斯政府中的影響力，從國家批准的種族滅絕中拯救了猶太人(斯八)。在其他地方，先知耶利米指示在巴比倫的被擄之人尋求他們新城市的福利。又吩咐他們為那座城禱告，「因為那城得平安，你們也隨著得平安」(耶廿九7)。一個繁榮的社會不僅會讓城市居民受益，也會讓上帝子民受益。

在新約中，主耶穌也參與了全面的服事，既照顧人身體的需要，也照顧人屬靈的需要；喂飽饑餓的人和照顧病人，乃是他所創揚資訊的延伸。保羅也提倡全方位的服事：「有了機會就當向眾人行善」(加六10)又說：「我們原是他的工作，在基督耶穌裡造成的，為要叫我們行善，就是上帝所豫備叫我們行的」(弗二10)。

聖經勸勉人參與有公共意義的「善行」；因此，就不可避免地具有政治性。那些政府官員做出的決定對人

民生活產生重大影響。因此，基督教的世界觀承認信徒的

聖經勸勉我們要參與眾人以為美的“善行”；因此，就不可避免地具有政治性。

「善行」必須包括生活中的各個領域，包括政治，即一個對基督教福音、宣教和傳福音的自由有重大影響的領域。

在面對人指控他煽動叛亂時，保羅曾行使自己作為羅馬公民的權利，向凱撒上訴(徒廿五10)。顯然，使徒很樂意在他那個時代的政治和法律體系中工作，尋求正義來對錯誤的指控進行抗辯。

最後，保羅教導提摩太說：「我勸你們第一要為萬人懇求、禱告、代求、祝謝，為君王和一切在位的人也該如此，使我們可以敬虔端莊、平安無事地度日」(提前二1-2)。基督徒要為他們的領袖禱告，這些人的決定可以促進或抑制他們過敬虔、有尊嚴的生活的能力。

總而言之，作為我們安排共同生活的手段，政治在社會中佔據著重要地位，是基督徒不可避免的領域，也是要基督徒關注的核心領域。因為政府及其法律是我們生活中不可分割的一部分，無法避免要有一定程度的參與。這對基督徒來說，也是如此，雖然他們在這個世界上是「客旅是寄居的」(彼前二11)，但他們仍是「世人之城」和「上帝之城」的公民。基督徒應該努力成為這兩個城市中的好公民，並發揮他們的影響力，促進法律、政策和實踐，促進我們鄰居的繁榮。

因此，基督徒既然有一種基於聖經的**義務參與**政治和政治過程。那麼，現在的問題是：**參與的正確方式**是什麼？

基督徒應該如何參與政治？

相信聖經、熱愛福音的基督徒應該怎樣履行他們的政治責任呢？近年來，一些傑出的福音派領袖也提出了這個問題。這些領導人對目前美國政治的分裂性和粗糙的性質表達了擔憂，並提出了參與政治進程的建議。

完全避免政治是一種對現狀的認可，這可能包括可以延續的社會條件公然的不公正。

他們的很多建議很有幫助。例如，一位牧師說，「不帶政治色彩就是政治」；因此，責備那些因害怕被認為「太政治化」而避免政治話題的人。⁷ 正如他正確指出的那樣，完全避免政治乃是對現狀的默認，可能包括對一些狀況公然的不公正永久化的社會狀況的默認。歷史上的例子，包括19世紀的教會，都拒絕譴責奴隸制；連20世紀中期的教會對吉姆·克勞法（Jim Crow Laws）也保持了沉默。由於避免變得「過於政治化」；所以，這些教會實際上成為了邪惡制度和法律的支持者。

第二個例子，是南非的英國國教會(CESA)對種族隔離問題(1948-1994)的回應。雖然教會尋求採取「非政治化」的立場，這種中立的偽裝讓南非英國國教會被誤導，接受了一種殘酷和壓迫性的社會、經濟和政治制度。⁸ 通過嘗試不涉

及政治，教會實際上認可了一種容忍嚴重不公義的制度。德國教會上世紀30年代向納粹投降，代表著類似失敗。由於沒有譴責希特勒明確敵對基督教的意識形態，所以牧師們也未能在當時迫切需要忠實的基督門徒時管理好自己的教會。

在最近的選舉週期中，一位傑出的基督教領袖鼓勵牧師們，要通過為領袖禱告和在傳講聖經過程中就出現的爭議問題以講道方式參與政治進程。但他表示，向教會成員提供投票指南，或在教會大廳中舉辦投票登記這類活動，是不明智的。他認為，這些措施帶來的結果就是限制了「在我們的教會感到舒適」的人數。⁹ 這一觀點雖然承認政治是愛我們鄰居的許多方式之一；但又警告當心隨之而來的政治過程，因為它自身有一系列潛在的陷阱，所以教會應該警惕與政治和選舉過分糾纏在一起。那些持這種觀點的人認為，教會領袖應該在講道中解決道德上的問題，並帶領會眾為那些身居高位的人禱告——而把大多數政治問題留給教會成員的個人良心來解決這個問題。

儘管這一建議有助於提出一些與基督教公民責任有關的問題，但它在現實世界的應用卻是很有限的，因為它無法將各種想法與邏輯結論結合起來，也無法描述出實際行動的步驟。這些建議沒有解決具體的問題思想的後果，以及我們兩黨制的現實。¹⁰ 我們決不應把教會的使命與某個政黨的綱領等同起來。但是，基督徒，尤其是牧師，除了呼籲誠懇對話並在一些道德問題上傳講真道外，是否應該做更多事呢？是否存在某種倫理命令讓基督徒投票，若是這樣，當我們投票時，又是什麼聖經原則引導我們投票呢？

基督徒應當投票嗎？

美國基督徒應該投票嗎？要回答這個問題，我們必須首先瞭解上帝賦予政府的權威，美國獨特的政府形式，以及神學如何影響我們的選舉。

正如我們前面提到的那樣，一位基督教領袖最近表達了他對主持選民登記活動和為自己的會眾提供選民指導的不滿。¹¹ 雖然這位教會領袖相信「投票是一件好事」，但他卻認為教會作為一個機構，除了為候選人禱告和在道德問題上傳講真道以外，再去做任何其他事就是輕率的了。儘管這位牧師有維護教會的使命和見證的善良初衷，但這種方法卻並沒有達到實現作基督門徒的要求。若福音對人類生活中的所有領域，包括政治，都有啟示的話，那牧師難道不應該努力確保他們的成員都得這裝備（例如，登記投票），並有足夠的資訊來忠實地參與公共活動嗎？



基督徒是投票箱的管家，就像我們是一切事物的管家一樣。否則是上帝賜予我們的。

在一個像美國這樣的憲政制共和國中，權力的核心在於公民；政府是從人民獲得自己權威的。正如亞歷山大·漢密爾頓(Alexander Hamilton)在《聯邦黨人文集》(Federalist Paper)廿二章中解釋的那樣，人民的同意乃是「一切合法權威純粹的、最初的源泉」。¹² 在美國，這一原則是我們政府的基礎，它也為公民提供了不可思議的機會和責任。與世界上數十億人不同，美國人通過投票箱來控制自己的政治前途。的確，我們是上帝的管家，就像我們是上帝賜予我們的其他一切事物的管家一樣。

對基督徒公民來說，當我們沿著保羅在《羅馬書》十三章中論到政府目的的教導來考慮這一問題時，美國政府形式所隱含的意義甚至更為重要了。根據保羅的說法，政府是由上帝所設立的，目的是為要揚善抑惡。上帝授權政府為了執行正義而使用刀劍。正如一位神學家最近解釋的那樣：「刀劍乃是上帝授權給人類保護生命的禮物。」¹³

從這些考慮中，一條對基督徒的政治參與具有深遠影響的真理便浮現了出來：投票乃是一項代行上帝所賜權力的行動。因為在我們的共和制的政體中，權力在民，當基督徒投票時，他們就是把自己的治理權力委託給了其他人。換句話說，通過投票方式，基督徒將他們「佩劍」的責任委託給了代表他們治理國家的官員。從這個角度來看，投票是一樁履行管家責任的事；沒有投票就是沒有行使上帝賦予的權力。

因此，若投票行為是授權使用刀劍的行為，那牧師就應該向自己的成員傳達：「這是基督徒當行之事。」考慮到政治具有不可避免的作用，以及政府的決定對人們的生活會產生直接的、現實的影響，淡化投票責任就等於在基督徒的門徒訓練上和全面愛我們鄰居上失敗了。



現在，一些人可能會反駁，辯解說：這種投票和政治參與的概念是過度把考慮政治舞臺的事放在了優先位置上。當思考基督徒愛我們鄰居的義務時，他們可能會爭辯說，「政治參與不過是愛我們鄰居，並試圖在文化中忠實存在的一種方式而已。」¹⁴ 這是事實，但我們切不可低估了政府的重要性及其在人民生活中所發揮的作用。對鄰舍的愛必須體現在生活中的方方面面。如果基督徒不參與政治，不參與塑造社會基本權利和自由的舞臺，他們真的能看顧自己鄰居嗎？

此外，考慮到美國在世界上具有的深遠影響，美國的基督徒若對我們政府如何處理世界範圍內的宗教自由和人權問題不關注，就是對那些深入到如何看待世界各地的人是按照上帝形象受造核心的問題不關注，又如何能很好地愛各國的人民呢？通過投票，美國人民決定誰會在海外代表美國及我們的國家要向世界輸出的價值觀。美國大使會在海外成為宗教自由的堅定捍衛者嗎？支持傳教士的基督徒應該關心國際宗教自由狀況，這是一個美國可以通過宣導方式在其中發揮重要影響的領域。在「計劃生育」這一幌子下，海外的墮胎是否會受到美國納稅人的資助，美國的外交政策是否會重視未出生之人的生命呢？再者，美國的信徒通過行使自己的投票權，在這些問題上有直接的發言權。

牧師應該幫助教育和裝備他們的成員 以聖經的方式思考政治問題、候選人 和政黨綱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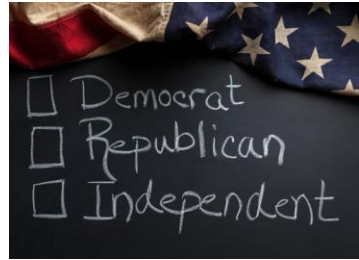
基於這些考慮，牧師應該勸誡他們的成員參與政治進程和投票。但是，僅僅投票是不夠的。牧師也應該幫助教育和裝備他們的成員，以聖經的方式來思考道德問題、候選人和政黨綱領。這些裝備和教育的大部分內容，應該通過教會規律的生活節律和禮拜儀式（如講道、集體禱告、讚美詩等方式）來完成。但是，為了強有力的政治紀律，應該採取更多的步驟。在另一些人教會中，這可能意味著提供選民指南和其他的教育材料。在其他國家中，這可能意味著舉辦關於政治參與的研討會或是聖經研究。

許多基督徒可能會對這些建議感到不安；若是這樣，我們就必須回顧對「政治」的正確理解，如前面討論的，亦即決定如何最好地組織社區的事務和彼此相愛的過程。當我們意識到政治的核心是我們如何愛我們的鄰居時，當我們一起生活並安排我們的生活時，我們就會明白沒有理由回避如何投票了。相反，我們必須接受這個問題。我們必須在基督身體內，就某些問題進行深思熟慮的討論並尊重分歧，但我們不能完全避免談論這些問題。只有對人類尊嚴的關心，卻不去支持那些為糾正嚴重的道德錯誤而戰的政策和候選人，是不夠的。在《創世記》第三章，世界被罪困擾，基督徒蒙召去扭轉人墮落帶來的敗壞作用，無論它們在哪裡存在。我們決定在知情情況下投票正是為了做到這一點。

我們兩黨制的現實

我們在尋求如何以最好的方式來參與政治，特別是選舉政治時，必須在目前兩黨制的背景下類似應對投票的現實。

在談到如何忠實地駕馭兩黨制的時候，有很多相互矛盾的觀點。一些人認為，基督徒應該參與政治進程，而不應將教會與任何黨派混為一談。政黨會典型地堅持要完全的忠誠，並希望他們的



的成員接受黨綱的各種立場。這種忠誠會讓人接受不符合聖經的政策，無法對社會發出先知般的預言。為了避免這種意外的事件(本文論述的是)，基督徒應該以問題為導向，尋求解決緊迫的道德問題，而不要顧及政黨或政黨分綱領如何。換句話說，基督徒應該說服政黨的領袖和政策制定者相信他們觀念的可信之處，而不是接受一個完整的政黨綱領和它可能包含的任何道德問題。

許多福音派組織和領袖都採用了這種方法，這是理所當然的，因為基督徒永遠不應該把教會的資訊與政黨的資訊混為一談。我們必須根據聖經來評估各種政治立場，而不是與之相反。

然而，雖然教會不應該把自己與某個特定政黨或運動捆綁起來，但這一事實不應成為不如實說明兩大政黨

在最基本道德問題上立場的藉口。不管是退出政治進程，還是完全融入一個政黨，都是同樣不可接受的立場。因此，基督徒必須採取以議題為基礎的方法，對主要政黨和候選人的立場明確而誠實對待。這種方法允許預測的差距，但不假裝兩個主要政黨(或他們的綱領)在每個問題上就道德而論都是相同的。

縱觀歷史，上一位既不隸屬於民主黨也不隸屬於共和黨的總統是米勒德·菲爾莫爾(Millard Fillmore)，他是輝格黨(輝格黨現已解散)成員，曾擔任美國第十三任總統(1850-1853)。不管好壞，美國是兩黨制的，基督徒必須承認這一制度並在這一制度下運作。雖然基督徒參與政治的目標應該是說服兩黨成員根據聖經的世界觀來處理問題，但我們必須在選舉時決定支持誰。那麼，基督徒在決定如何投票時，究竟應該考慮哪些聖經原則和政治問題呢？對這一問題做出回答，會有助於我們決定在選舉時支援誰。

聖經中最清楚的問題是什麼？

基督徒既然確信他們有責任投票和參與政治，就需要意識到利害攸關的問題，並知道政黨的立場。但更重要的是，基督徒必須立足於上帝聖言的教導。因此，接下來要對聖經教義中幾個相關的道德問題進行考查，這也是目前那些想忠心駕馭政治進程的基督徒在爭論的問題。一些問題涉及道德影響，如墮胎、婚姻、種族和扶貧。因為人們通常認為共和黨在前兩個問題上的觀點更符合聖經，而民主黨對後兩個問題上的觀點更符合聖經，所以我們把墮胎婚姻、種族和扶貧放在一起討論。

墮胎和婚姻/性

關於墮胎問題和未出生之人的人格問題，聖經中有明確的教導——生命是從受孕開始，墮胎就是謀殺（見出廿一22；詩一三九13；45；加一15）。¹⁶ 同樣，關於婚姻問題，《聖經》直截了當地將婚姻定義為一生之久的盟約（創二24，太十九5，可十6-9，弗五22-23）。聖經對同性戀行為的道德地位也毫不含糊（創十九1-5；利十八22，廿13，羅一24-28；林前六9-11；提前一10-11）因此，在包括生命和性的問題上，聖經是毫不含糊的。

當談到今天的墮胎和婚姻/性問題時，兩者之間的分歧兩黨之間的關係再明顯不過了。

當談到今天的墮胎和婚姻/性問題時，共和黨和民主黨的立場根本不一致。在婚姻問題上，2016年共和黨的黨綱指出，「傳統婚姻和家庭，基於一男一女的婚姻，是自由社會的基礎；幾千年來，一直肩負著養育子女和灌輸文化價值觀的重任。」¹⁸ 2016年民主黨的黨綱則指出，民主黨人「歡迎最高法院承認LGBT群體和其他美國人一樣有權和他們所愛的人結婚的決定。」¹⁹



在墮胎問題上，民主黨人已經離棄了自己從前堅持的立場，即墮胎應該是「安全、合法和罕見情形」的立場。²⁰ 該黨現在認為，墮胎是一項基本權利，應該由政府資助。然而，他們在1992年的黨綱中卻有這樣一段話：「我們國家的目標必須是讓墮胎日益成為不必要之舉。」²¹ 2016年的黨綱卻說：「我們繼續反對並尋求推翻阻礙婦女墮胎的聯邦和州法律和政策，包括廢除海德修正案。」²² 海德修正案於1976年首次通過，禁止使用聯邦資金支付墮胎費用。2016年的民主黨黨綱包括了從一個主要政黨第一次明確發出的呼籲，要廢除這一條款。四年後，每個競選總統的民主黨人，包括最終的提名人，都公開支持廢除海德修正案。²³

殺嬰問題也已成爲最近政治對話的部分內容。殺嬰，即殺害活著出生的嬰兒，在2019年首次進入了政治討論中；當時，紐約州廢除了該州公共衛生法中的一部分，保護墮胎失敗出生的活產兒。修訂後的法律還允許即使是在懷孕24周之後，若母親的健康處於危險中，也可以墮胎。但是，這種「健康例外」的規定不僅限於生理定義，還可以包括心理健康和情感健康的內容（這件事取決於墮胎提供者的醫學判斷）。因此，這項新的法律是如此廣泛，乃至今天直到在紐約出生那一刻墮胎都是合法的。²⁴

民主黨人在這個問題上一直直言不諱。繼紐約州於2019年通過了墮胎法之後，維吉尼亞州的眾議員陳凱西（Kathy Tran，民主黨）也提出了一項類似法案，要求將妊娠晚期墮胎合法化。當被人問及她的法案是否允許女性在出現「即將分娩的身體跡象」後墮胎時，陳凱西回答說，「我的法案會允許，是的。」²⁵ 維吉尼亞州的民主黨州長拉爾夫·諾瑟姆（Ralph Northam D），此前曾是一名兒科神經學家，在回

應這些評論和此事帶來的公憤時，在被人問及根據這項立法，對在晚期墮胎中倖存下來的嬰兒會怎樣對待時，他的回答令人震驚：「要給孩子接生。我們戶籍將這個嬰兒保持在舒適狀態中。若母親和家人有願望，會將嬰兒救活。然後在醫生和母親之間進行討論。」²⁶

共和黨人同樣談到了這一出現的殺嬰問題。為了應對紐約州、維吉尼亞州和其他州事態的發展，參議員本·薩斯（Ben Sasse，內布拉斯加州共和黨）於2019年1月提出了《活胎流產倖存者保護法案》（*Born-Alive Abortion Survivors Protection Act*）。²⁷ 該法案提議，在流產失敗（導致活胎出生的流產）期間，醫生必須在場，提供與其他任何成長到同一階段的嬰兒相同水準的護理。對不提供適當治療的醫生將受到刑事起訴。不幸的是，參議院民主黨人並沒有表現出支持該法案的意願，並於2019年2月25日否決了繼續推進終辯投票的動議（即結束辯論並對該法案進行投票）。只有三名民主黨參議員投票將該法案推進到最後表決。²⁸ 眾議院的民主黨人甚至拒絕考慮這一法案，儘管共和黨人曾80次要求眾議院議長南茜·佩洛西安排投票。²⁹ 眾議院民主黨人拒絕承認嬰兒在墮胎後存活的問題，甚至在眾議院共和黨人要求舉行聽證會以引入證人來深入調查這一問題時進一步擴大了。由於沒有一個民主黨領導的委員會願意就這個話題舉行聽證會，國會共和黨人被迫於2019年9月10日在國會大廈的地下室舉行了自己的聽證會。³⁰

2020年2月，美國參議院審議了兩項保護未出生兒童的法案：即《能承受痛苦的未出生兒童保護法案》（*Pain-Capable Unborn Child Protection Act*）及《活胎流產倖存者保護法》（*Born-Alive Abortion Survivors Protection Act*）。儘管



多數參議員支持這兩項法案，但沒有達到要求的60票，來啟動終辯投票程式和克服民主黨人領導的阻撓議事。³¹ 如果該法案獲得通過，那麼在胎兒能感受疼痛(廿周)後，該法案就可以保護胎兒不接受墮胎手術。如前所述，《活胎流產倖存者保護法》要求醫療保健從業人員對墮胎存活下來的嬰兒行使與對其他同樣胎齡出生的嬰兒同等程度的專業技能、護理和勤勉。換句話說，已經出生孩子才是這項法案的焦點。然而，儘管這兩項立法都是必要的，但只有兩名民主黨人投票支持「痛苦感受力法案」，只有三名民主黨人投票支持「生而有命」法案。不幸的是，若沒有民主黨人的阻撓，兩項法案都將成為法律；特朗普政府支持這些法案，並承諾將其簽署變成法律。³²

《聖經》提到的另一個問題是婚姻和人類性行為。與墮胎問題類似，共和黨人和民主黨人在人類性行為問題上也存在非常明顯的世界觀分歧。正如他們的政黨綱領反映出的那樣，共和黨人相信，婚姻是一男一女的結合，認為每個孩子都應該有一位父親和一位母親。³³ 共和黨人還願意辯稱，生理性別不是變動不居的；而且，採納LGBT活動人士激進的社會議程，會讓婦女和女孩處於危險中。另一方面，幾乎所有

的民主黨人，都支持2015年奧貝格費爾最高法院關於同性婚姻合法化的判決，認為美國的外交政策應該在世界範圍內促進LGBT的權利，並堅持擴大SOGI (性取向和性別認同) 法律來對抗歧視。³⁴

民主黨人還支持《平等法案》(Equality Act)，該法案將性取向和性別認同作為受保護群體寫入美國民權法中，從而給予他們與種族和國籍相同的地位。這就使性傾向與一個人膚色一樣的謊言成了永久的東西；我們作為基督徒知道，這種東西若任其發展，會對我們鄰居造成很大傷害。《平等法案》還通過剝奪個人在《宗教自由與恢復法案》(RFRA)中主張或辯護的權利，破壞了現有的宗教保護。若《平等法案》成為法律，政府就可以強迫反對同性婚姻和同性戀的基督徒和任何信仰的成員以各種方式違反自己的宗教信仰。2019年5月，眾議院以236票對173票通過了《平等法案》；228位民主黨人投了贊成票，而只有8名共和黨人投了贊成票。³⁵

就聖經的明確性和優先性而言，基督徒已經正確地認識到：墮胎和人類性行為是首要的道德問題。不幸的是，正如最近的投票和兩黨的黨綱表明的那樣，兩大政黨中的一個採取了與聖經對這些問題的教導不一致的立場。我們稍後會對這種世界觀方面的分歧做出評估；但現在，必須強調下面這一點：就是一個人的世界觀的影響是深遠的。正如最近國會投票反映出的那樣，一個政黨的世界觀可能會產生嚴重、甚至是致命的後果。

但是，關於目前正在爭論的其他一些道德問題，聖經教導的是什麼呢？兩大政黨對此持何立場呢？

貧困和種族

另外兩個具有重大道德意義的問題是種族和貧困。聖經揭示出，上帝對這兩個問題都很關心；這就意味著，基督徒必須努力用聖經的智慧來評估政黨對待這兩個問題的方法。

上帝對窮人的關懷是貫穿聖經的一個普遍主題。勸勉人要看顧窮人的經文比比皆是（箴三27-28, 廿22-23, 三十一8-9；賽一17, 十1-3；亞七8-10）；而且主耶穌自己也在他的醫治和教導事工中，對窮人表現出了極大的關心和憐憫之情（太十一4-6, 廿五45；路六20-21, 十四14）。主耶穌的同胞兄弟雅各也寫道，「那清潔沒有玷污的虔誠」就包括照顧孤兒和寡婦（雅1章）。一位基督徒若打開自己的聖經，就不可能忽略上帝要他看顧窮人的呼召。

論到種族平等問題，《聖經》明確地指出，所有人都是按照上帝形象造的（創一27）。另外，福音的好消息也是為每個人預備的；基督是為每個人受死的，在他裡面，來自各種語言、各個國家、各個部落的信徒都得以與上帝和好，也借著成為新人彼此和好（弗二14-16）。論到親近上帝，聖經對此很明確：新約廢除了基於種族的差別（加三28-29，西三11）。在天上，「各國、各族、各民、各方來的」都要讚美上帝（啟七9）。因此，恢復這些對人的世俗區別，並根據他們的膚色(或背景或種族)對人採取不利的行動，都是罪惡的，教會必須堅決予以否定。



顯而易見，聖經針對貧窮和種族問題也有發聲。忠心的基督徒有義務關心這些問題；對上帝聖言的忠心，是不能少的。然而，兩個主要政黨在種族和經濟問題上的立場不如他們在墮胎和人類性行為問題上的立場直接。兩黨都沒有聲稱支持更多貧困或種族主義。與此相反，兩黨都說貧困和種族主義都是需要解決的重要問題——他們只是在應該如何解決這些問題上存在分歧。那麼，我們應該如何評價究竟誰的種族和貧困政策更忠於聖經呢？

對尋求運用聖經原則來解決這些問題的基督徒來說，分辨力、禱告和智慧，並為意見分歧留有餘地，乃是必要之舉。

對這個問題，沒有簡單的答案。在這些問題上，正像許多其他問題一樣，一旦涉及應用時就會產生矛盾。正如約拿單·李曼（Jonathan Leeman）指出的那樣，「從核心基督教原則到公共政策的轉變很少是一條坦途，而往往是一條‘複雜曲折’的道路，要經過層層制約和審慎的考慮；對此，有良知的基督徒可能不同意。」³⁶ 雖然有些政策提出的解決之道是顯而易見的，即認為基於種族、國籍或性別歧視的政策或法律是錯誤的；但仍有討論空間，如平權行動、監獄改革和其他主要影響少數族裔社區的問題。對尋求將聖經原則應用於這些問題的基督徒來說，分辨、禱告和智慧，及為意見分歧留有餘地，乃是必要之舉。

有一種時髦的想法，就是：認為共和黨是「反對窮人

的」、反對少數族裔權利的；卻又認為民主黨是支持窮人和少數族裔的。然而，這種簡單化的概念卻是缺乏足夠事實依據的。讓我們來思考一下對少數族裔社區造成恰當影響的種族關係和立法問題。

一些人可能注意到了，民主黨人似乎更關注少數族裔和窮人的困境問題。民主黨通常會對平權行動計畫和其他旨在幫助少數族裔社區的努力給予更多的支持。全面考察這些努力的價值，以及它們是否真正幫助了少數族裔和窮人，已經超出了本討論的範圍。就我們的目的而言，只要注意到《聖經》中對窮人和被邊緣化的人的關懷就夠了。然而，聖經並沒有給出一套具體的補救措施。同樣的，《聖經》也清楚地指出，我們不應當因為人的種族而歧視其他人，而是會在是否有種族歧視及何時發生的問題上自然就會出現分歧。我們必須準備接受挑戰，承認自身的不足，並根據聖經來審視我們的政策立場（而不是恰恰相反）。但與此同時，基督徒並沒有領受聖經上規定的義務支持民主黨為窮人或少數族裔提出的議案（事實上，有些人可能認為，這些議案給他們帶來了傷害，而不是幫助了他們），就像他們沒有義務支持共和黨的議案一樣。與墮胎和婚姻問題不同，兩黨的政策建議都沒有得到《聖經》的支持。將《聖經》中的原則應用於與種族有關的問題，往往需要有一種處境意識和洞察力。

關於貧困問題，毫無疑問，許多共和黨人和民主黨人個人都關心窮人。將兩黨不同的經濟哲學與道德上的冷漠混為一談是一種誤導；這種混同作法助長了所有共和黨人都「反對窮人」的流行觀念。事實上，保守派相信在處理貧窮問題上的有限政府和自由市場的有效性，這並不表示對邊緣群體

漠不關心。與此相反，保守派認為，當政府權力分散時，才會為經濟繁榮創造最佳的條件。《聖經》並沒有支持特定的經濟體系，儘管它確實會對某些人產生有利影響，而對另一些人產生不利的影響（禁止偷竊的誡命表明了對私有財產的尊重，就像舊約中對遺產的尊重一樣）。無論如何，與之前討論的墮胎和人類性行為的問題不同，在如何按照《聖經》來處理這些問題上，仍給彼此的分歧留有餘地。

就旨在確保美國種族平等的諸多重要法律而論，歷史記錄表明，共和黨和民主黨人經常會共同努力，來推進平等權利。國會在通過《1964年民權法案》（*Civil Rights Act of 1964*）時，有80%的眾議院共和黨人和82%的參議院共和黨人與63%的眾議院民主黨人和69%的參議院民主黨人一起投票，支持禁止種族歧視、結束公立學校等公共場所的種族隔離、禁止不平等適用選民登記要求的立法。³⁷ 兩黨在《民權法案》上的合作代表了一項歷史性的立法成就，它幫助美國更接近實現自己立國的理想，即所有男女都是受造平等的。

2018年，共和黨和民主黨議員再次共同努力，通過了旨在通過職業培訓和教育課程減少再犯罪率的《第一步法案》（*First Step Act*）。眾議院的共和黨議員（226人）³⁸與民主黨議員（134人）共同推進了這一法案。根據全國有色人種協進會（NAACP）的資料，非洲裔美國人和西班牙裔的美國人占美國總人口的32%；但是，其中卻佔據了被監禁人口的56%。³⁹ 因此，致力於改革刑事司法制度的努力是解決嚴重影響少數民族社區的眾多問題的步驟。⁴⁰

除此以外，在共和黨領導下，非洲裔美國人的失業率大

幅度下降；2018年5月，達到了歷史上的最低水準5.9%。當時，共和黨正控制著政府的行政部門和立法部門。⁴¹ 在此期間，黑人青少年的失業率下降到了19.3%，這是另一個歷史最低水準。⁴² 雖然造成這種情況的因素有很多，而且相關性並不一定自動就意味著因果關係；但事實是：最近，在共和黨的領導下，更多的少數族裔獲得了工作。

在與種族關係和扶貧等有關的富有爭議的議題上，基督徒應該彼此表現出愛心來。重要的是要牢記，在美國許多地方，都有基督教徒，特別是非裔美國教徒，特別受到了種族主義遺留下來的和揮之不去的影響。因此，這些信徒從歷史角度出發，是帶著一套已經深受影響的優先事項來處理政治進程的。對其他背景的信徒來說，這種考慮卻往往是陌生的。這個現實就凸顯出我們在討論這些問題時一定要有恩典；而且，在聖經允許的地方，也要為彼此間的分歧留下空間的重要性。

聖經的反思與實際應用

若就他們提倡的每項政策立場都要與聖經完全一致而論，沒有一個政黨是基督教政黨。事實上，有許多政策上的問題，聖經都沒有提及。在諸如此類問題上，基督徒應該在辯論時存著愛心，並要在他們有分歧的問題上給對方留下自由的空間。在本書中有很多問題並沒有提到，但我們可以得出合乎聖經的應用；而且，基督徒也可以考慮這些問題如何影響他們的參與和投票的。

近年來，美國兩大政黨在《聖經》提到的道德問題上都採取了明確的立場。

然而，同樣真實的是，近年來，兩大政黨確實在《聖經》所提到的道德問題上採取了明確的立場。例如，在墮胎和人類性行為問題上，兩黨現在是處在這一光譜對立的兩端。對那些將聖經權威放在政黨權威之上的基督徒來說，若有擔任公職的候選人（在一些問題上甚至是其中的佼佼者）竟堅持一種無視並挑釁上帝不變道德律的立場，這是很悲慘的。為了在學術上的誠實，必須認識到，共和黨在墮胎和人類性行為問題上，通常會採取一種與聖經教導一致的政策立場；而在這些問題上，民主黨的立場卻與聖經不一致。

接著再來考慮一下未出生胎兒的生命權話題。在這個問題上，不僅聖經的教導很清楚，公共政策的應用也是很清楚的。例如，《聖經》教導說，每個人都是上帝獨一無二的形象載體，擁有內在的尊嚴。因此，人的生命極其寶貴的，我們有責任保護生命。從聖經角度來看，支持保護生命的法律和政策既是正確的，也是公義的。聖經對墮胎的道德評價及其對公共政策的影響是顯而易見的：殺害未出生的嬰孩，在道德上不僅是錯誤的，也是應該反對的。考慮到兩黨制的政治現實，這種道德上安排是很明顯的。

除此以外，基督徒在考慮他們參與政治的問題時，應該採用一套道德分類方法。正如基督教倫理學家安德魯·沃

克(Andrew Walker)指出的那樣，在墮胎問題上，有一種「更強烈的道德緊迫性，來廢除那些道德上不公正和已經列入法律中的內容，遠超過改善因為社會性的邪惡和犯罪行為而得以存在的社會性惡行。」⁴³ 換句話說，一項主張終止未出生嬰孩生命的積極權利存在就要求我們立即採取行動。基督徒既然關心尚未出生的嬰孩，也就是我們國家中最脆弱的那個階層，就必須運用他們的影響力、資源和時間，來儘快糾正這一錯誤。作為創造一種關注生命文化整體努力中的一部分，基督徒必須參與到政治進程中去，通過法律來保護生命。

在人類性行為問題上，《聖經》清楚地指出，上帝設定的婚姻是一男一女的結合。因為婚姻是一種制度性手段；通過這種方式，讓上帝的形象承載者來完成遍滿地面和管理全地的神聖命令。《聖經》非常重視婚姻；改變婚姻定義，就像2015年最高法院試圖做的那樣，便是對上帝權威的直接挑釁。雖然同性婚姻的支持者聲稱，他們乃是站在了「歷史正確的一邊」；但在這個重要問題上，他們卻站在聖經錯誤的一邊，更不用說從生物學、人類學和社會學角度講了。共和黨人和民主黨人在這個問題上存在著很大的分歧，大多數共和黨人反對以爭取LGBT權利為代表的性革命，而大多數民主黨人則支持並推動它。

因此，圍繞生命權和人類性行為這類道德問題，一個重要的政黨已經可悲地接受了明顯與聖經中的道德相悖的立場上。這件事的結果就是在文化中增加了道德上的混亂，破壞了人類的尊嚴，增加了子宮中無辜生命的喪失。

雖然貧窮在聖經中也是一個重要的道德問題，但它要求我們採取的具體行動就是關心窮人的疾苦。聖經並沒有命令我們支持平權行動的招生配額，或反對它們。它也沒有命令我們實施由政府運作的消除貧困的項目，或反對它們以支持私人運作的專案。《聖經》規定的立場（關心窮人）沒有像對待墮胎和性行為那樣，因為黨派路線的分歧分崩離析。與許多其他問題一樣，有關扶貧或種族關係的政策在就這些問題做出決定之前，需要進行認真和仔細的分析；這種分析雖然是從聖經和聖經原則開始的，但也要求我們運用上帝賦予我們的分析能力，來汲取其他領域必要的知識，好徹底理解這些問題。

雖然兩個政黨沒有一個能完全代表基督徒，但政黨的綱領確實能讓我們對選舉時支持誰做出深思熟慮的判斷。

因此，雖然兩個政黨沒有一個能完全代表基督徒，但政黨的綱領確實允許我們在選舉時就支持誰做出深思熟慮的判斷。這些黨綱因為發揮著政黨提出的執政哲學的功用，讓基督徒看到，政黨如何優先考慮（或不優先）聖經明確表述的問題。



研究表明，在過去30年中，政客們越來越多按照自己政黨的綱領投票，而且80%的時間都是如此。因此，一個政黨的綱領已經成為這一政黨政客投票的一個很好的定向標。因此，對基督徒來說，只要一個黨的綱領推出的政策更符合聖經道德，他們也就更容易根據它們的綱領做出更明智的決定，決定支持哪一個政黨。

對一個政黨綱領的重要性，南方浸信會神學院校長阿爾伯特·穆勒（Albert Mohler）最近做了探討。在討論基督徒應如何思考政治問題時，穆勒強調了各種問題的重要性，如宗教自由、墮胎、聯邦司法機構的任命、性行為、婚姻、及解釋學（即，一個人如何解釋憲法）。穆勒在強調一個政黨官方綱領的重要性，以及它們在選擇支持哪個政黨方面所發揮的作用時，解釋說：「這取決於一個政黨表明的立場。這一點極為重要。」⁴⁵ 展望夏季的黨代會，他補充說，「我認為，到兩黨的政治綱領公佈時，若他們有任何一致的世界觀，那就很少會有美國人說，‘我真的不知道我要投哪個政黨的票了’。」對穆勒來說，就像對許多基督徒一樣，兩黨的綱領中反映出的世界觀方面的分裂應該成為基督徒尋求忠實管理自己選票的一個重要的考慮因素。

簡而言之，如果在神學上持保守態度的基督徒似乎越來越傾向於支持某個政黨時，那是因為另一個政黨在道德問題上採取了有悖聖經明確教導的立場。因此，雖然基督徒確實不應該在任何一個政黨中完全「有一種家的感受」，⁴⁶ 認為他們在兩個政黨中同樣會感到舒適，這樣公平嗎？

答案似乎是「不會」。

結 論

基督徒既然蒙召在生活中各個方面榮耀上帝。因此，我們就應該追求把一切交托給主，包括我們的政治參與。作為基督徒，我們有很多理由去關心我們的政府和政治進程。參與政治不僅是不可避免的，它也是一個尊榮上帝和向我們鄰居展示愛心的機會。

美國的基督徒，因為擁有投票權，就擁有一種影響政治進程的獨特機會和責任。因此，基督徒應以禱告的方式來處理政治參與問題，並尋求敬虔的謀略。我們必須用基督教的世界觀來過濾所有的議題、候選人和政黨的綱領問題，並把這些以上帝的聖言是瞻。聖經處理的政治或道德問題究竟是什麼呢？有哪些政策是聖經明確譴責的呢？是否有善意的基督徒不同意的地方呢？這些都是重要的問題，基督徒必須能以聖經的清晰和智慧來思考這些問題。

對牧者來說，還有額外的責任。作為那些蒙主託付照管羊群的人，僅僅承認各種政策立場是極其邪惡的，卻不鼓勵人們採取行動是不夠的。投票就是一種管理，應該鼓勵和裝備基督徒，以尊榮上帝和愛自己鄰居的方式來管理他們的投票。福音適用於生活中的各個領域，這也包括政治和公共政

作為基督徒，我們必須通過投票給候選人來遵循我們的信念以及支持明確的聖經價值觀的政黨。

策，牧者必須幫助自己的會眾將聖經原則和政治責任之間聯繫起來。換句話說，當有能力做更多事時，僅僅為候選人禱告和在少數幾個問題上發言是不夠的。儘管牧者在沒有正當理由的時候，永遠不應該說「主如此說」，但為了造就健全基督徒的緣故，他們應該確保自己的會眾得到了必要的資源上的裝備，好在投票站來尊榮上帝。

我們既受到對鄰居的愛和渴慕善用上帝所賦責任的催迫；作為基督徒，我們就必須參與到政治進程中。但是，我們必須以合乎聖經原則的方式參與。這就要求我們要隨時預備應對我們當今時代的道德問題，我們兩黨制的現實，並通過投票給那些明確支持聖經價值觀的候選人和政黨的方式，來達到我們基督教信仰的邏輯目標。



柯德維，道學碩士，美國家庭研究委員會聖經世界觀中心主任；主要研究和撰寫關於生命、人類性關係、宗教自由的文章，以及聖經世界觀的相關問題。目前，柯德維正在西南浸信會神學院修讀基督教倫理學博士學位。

特別感謝葛若蘭女士提供的編輯支持。

- 1 Wayne Grudem, *Politics According to the Bible: A Comprehensive Resource for Understanding Modern Political Issues in Light of Scripture*: (Grand Rapids, MI: Zondervan, 2010), 23–53。古德恩著重強調了關於基督教徒和政府的五種主要觀點；他認為，這些觀點都是錯誤的：政府應該強迫宗教，政府應該排斥宗教，所有政府都是邪惡的和屬於魔鬼的，「傳福音，而不問政治」，「做政治，就不要問福音」。他提出了一種模型，他稱之為「基督教對政府的重大影響」，第55–76頁。有一種對基督徒與文化和政治的關係的經典分類。即H. Richard Niebuhr, *Christ and Culture* (New York: Harper Collins, 1951)。尼布林提出的五種選擇是：「基督教反對文化」、「文化中的基督」、「基督高於文化」、「悖論中的基督與文化」和「基督改變文化」。
- 2 Carl Henry, *The Uneasy Conscience of Modern Fundamentalism* (Grand Rapids, MI: Wm. B. Eerdmans Publishing, 1947), 65.
- 3 事實上，這種認為基督徒將自己信仰帶到公共場合中的做法違反了「政教分離」的理念，是進步派世俗精英普遍提出的一種批判觀點。然而，這種批評並不公允，因為它誤用了開國元勳的意圖，這些立國者並沒有打算在所有對上帝信仰的表達和公共生活的各方面之間豎起一道「隔離牆」。這種認為基督教神學在某種程度上與法律或政治對立的觀點，乃是根植於一種觀點，認為公共廣場必須徹底去神聖化，只有世俗世界觀才是允許的。

但是將上帝和聖經價值觀從公共廣場上撤離的作法，卻是對世俗主義者的不必要讓步，因為他們要求一種「價值中立」的公共廣場。正如理查·約翰·紐豪斯(Richard John Neuhaus)多年前提出的，必須將宗教信仰排除在公共話語之外的觀點是錯誤的，其根基在於世俗價值是非宗教的錯誤信念。每個人走進公共廣場時都會帶著某種世界觀，但

歸根結底什麼才是正確的基本信念；每個人都有由總體元敘事構成的一種認同。

2006年，當時的參議員奧巴馬強調政治道德基礎的重要性。奧巴馬明白，解決某些問題需要道德上的轉變，他知道，在制定政策時，認為宗教信仰不起作用是錯誤的。他說：「世俗主義者要求信徒在進入公共廣場之前離開宗教信仰，這是錯誤的。弗雷德里克·道格拉斯（Frederick Douglass）、亞伯拉罕·林肯（Abraham Lincoln）、威廉·詹寧斯·布萊恩（Willian Jennings Bryan）、桃樂西·戴（Dorothy Day）、馬丁·路德·金（Martin Luther King）——事實上，美國歷史上大多數偉大的改革家——不僅是被信仰激勵的，也在反復使用宗教語言來為自己的事業辯護。因此，說男人和女人不應該把他們的「個人道德」注入公共政策辯論中，這乃實際上是一種荒謬的主張。從定義上講，我們的律法是道德的編纂，其中很大一部分是建立在猶太教和基督教傳統的基礎上的。」奧巴馬的內容引自：Michael Sandel, *Justice: What's the Right Thing to Do?* (New York: Farrar, Straus and Giroux, 2009), 246.

- 4 Jonathan Leeman, *Political Church: The Local Assembly as Embassy of Christ's Rule* (Downers Grove, Ill: IVP Academic, 2016), 83. 李曼引用裘蒂斯·斯奎爾斯的觀點認為，「政治」如果構思得當的話，會成為一個比國家機構更廣泛的概念。
- 5 Grudem, *Politics According to the Bible: A Comprehensive Resource for Understanding Modern Political Issues in Light of Scripture*, 44.
- 6 Leeman, *Political Church: The Local Assembly as Embassy of Christ's Rule*, 186. 李曼認為，關於《創世記》第9章我們要追問的制度性問題是，上帝賦予了誰權力去做什麼？他認為，「上帝賦予人類使用刀劍的權力……這兩節不可逃避的也是不可避免的含義就是，生活在社會中的各個群體必須組成或支持某個政府，一套有秩序的公開承認的制度程式，旨在公正地運用這套上帝所賦予的公義機制。」見李

曼上文中的著作，第186-188頁。

- 7 Timothy Keller, “How Do Christians Fit Into the Two-Party System? They Don’t,” *The New York Times*, September 29, 2018, accessed May 10, 2019, <https://www.nytimes.com/2018/09/29/opinion/sunday/christians-politics-belief.html>.
- 8 Leeman, *Political Church: The Local Assembly as Embassy of Christ’s Rule*, 85.
- 9 Kevin DeYoung, “The Church at Election Time,” The Gospel Coalition, October 3, 2018, accessed May 10, 2019, <https://www.thegospelcoalition.org/blogs/kevin-deyoung/church-election-time/>
- 10 在世界上其他存在多黨制的地方（如歐洲和加勒比地區），基督徒必須與政府議會制度的複雜性作鬥爭。雖然在多政黨國家的基督徒可能以不同方式參與政治，但本公開報告提供的問題分析仍然適用。
- 11 即使今天在這些系統已經就位的地方，也沒有一個明確的「基督教政黨」讓這些國家的所有基督徒團結起來。
- 12 Alexander Hamilton, “The Federalist No. 22,” December 14, 1787, Constitution Society, accessed May 10, 2019, <https://www.constitution.org/fed/federa22.htm>.
- 13 Leeman, *Political Church: The Local Assembly as Embassy of Christ’s Rule*, 50.
- 14 DeYoung, “The Church at Election Time.”
- 15 Frank Freidel and Hugh Sidey, “Millard Fillmore,” The White House, accessed May 10, 2019, <https://www.whitehouse.gov/about-the-white-house/presidents/millard-fill-more/>.
- 16 更多關於聖經對未出生的人的教導，請參見大衛·克洛松，

《反墮胎參與的聖經原則：人格、聖經和教會歷史》，家庭研究委員會，2019年；online at: frc.org/unborn.

- 17 For more on what the Bible teaches about marriage and sexuality, see FRC.org/worldview.
- 18 “Republican Platform 2016,” 2016 Republican National Convention, 2016, https://prod-cdn-static.gop.com/media/documents/DRAFT_12_FINAL%5B1%5Dben_1468872234.pdf.
- 19 “2016 Democratic Party Platform,” Democratic Platform Committee, 2016, 17, [https://democrats.org/wp-content/uploads/2018/10/2016 DNC Platform.pdf](https://democrats.org/wp-content/uploads/2018/10/2016_DNC_Platform.pdf).
- 20 “Bill Clinton on Abortion,” OnTheIssues, accessed May 10, 2019, https://www.ontheissues.org/Celeb/Bill_Clinton_Abortion.htm.
- 21 “1992 Democratic Platform,” The American Presidency Project, accessed May 10, 2019, <https://www.presidency.ucsb.edu/documents/1992-democratic-party-platform>.
- 22 “2016 Democratic Party Platform,” 33.
- 23 Maggie Astor, “How the 2020 Democrats Responded to an Abortion Survey,” *The New York Times*, November 25, 2019, accessed April 17, 2020, <https://www.nytimes.com/2019/11/25/us/politics/democratic-candidates-abortion-survey.html>.
- 24 Sam Sawyer, “Explainer: What New York’s new abortion law does and doesn’t do,” *America Magazine*, January 30, 2019, accessed May 10, 2019, <https://www.americamagazine.org/rha2019>.
- 25 “Kathy Tran Presents Virginia Third Trimester Abortion Bill in Committee,” *The Republican Standard*, January 29, 2019, accessed May 10, 2019, <https://www.youtube.com/watch?v=OMFzZ5I30dg>.
- 26 “VA Gov On Abortion: ‘Infant would be resuscitated if that’s what the mother and the family desired’,” Hannah Cortez,

- January 30, 2019, accessed May 10, 2019, <https://www.youtube.com/watch?v=SkTopSKo1xs>.
- 27 Ben Sasse, “Born-Alive Abortion Survivors Protection Act,” No. S. 311 (2019), <https://www.congress.gov/bill/116thcongress/senate-bill/311>.
- 28 包括參議院少數黨領袖查克·舒默(紐約州民主黨)在內的幾名民主黨人，就該法案公然散佈謊言，聲稱它會侵犯婦女墮胎的權利。然而，正如該法案的發起人本薩斯(內布拉斯加州共和黨人)多次指出的那樣，該法案只適用於那些在失敗的墮胎中存活下來的嬰兒。最後的點名投票結果是53比44(需要60票)。沒有共和黨參議員投反對票，只有三名民主黨參議員(曼欽、鐘斯和凱西)投了贊成票。參見阿列克斯斯沃韋爾，「參議院民主黨人阻止共和黨的反殺嬰法案，」*The Washington Times*, February 25, 2019, 33 accessed May 10, 2019, <https://www.washingtontimes.com/news/2019/feb/25/senate-demo-crats-block-republicans-antiinfanticide/>.
- 29 To view video of 75 of the 80 requests, see: <https://www.youtube.com/watch?v=vaA5PA2BOcw&list=PLytHy7PQx-OT7cvLIwmh0zqDPQ336uN9yS>.
- 30 For the full efforts undertaken by House Republicans related to the Born Alive Abortion Survivors Protection Act, see: <https://www.republicanwhip.gov/endinfanticide/>.
- 31 參議院在「有痛苦能力」的表決中以53票對44票，在「生而有生命」的表決中以56票對41票。投票在很大程度上是按照黨派路線進行的。兩位民主黨人(凱西和曼欽)投票支持「痛苦感受能力」，三位民主黨人(凱西、曼欽和鐘斯)投票支持「生而有命」。所有共和黨人都投票支持生而有命，而兩名共和黨人(柯林斯和莫爾科斯基)投票反對痛苦感受力。目前正在競選總統的三位民主黨參議員(克洛布查、桑德斯和沃倫)沒有出席投票，儘管過去所有人都投票反對這兩項措施。參見大衛·克洛松，《冷酷無情：參議院未能維護人類尊嚴》，Family Research Council, February 26, 2020, accessed April 27, 2020, <https://www.frcblog.com/2020/02/callous-and-cruel-senate-fails-uphold-human-dignity/>.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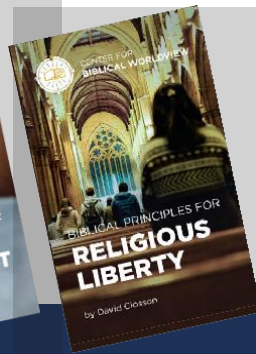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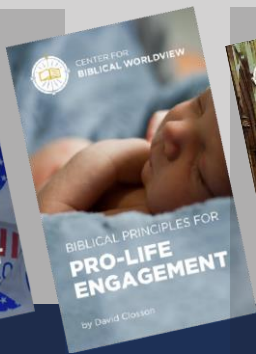
- 32 “Statement of Administrative Policy,” Executive Office of the President Office of Management and Budget, February 25, 2020, https://www.whitehouse.gov/wp-content/uploads/2020/02/SAP_S-3275-and-S-311.pdf.
- 33 “Republican Platform 2016,” 2016 Republican National Convention, 10,31, https://prod-cdn-stat-ic.gop.com/media/documents/DRAFT_12_FINAL%5B1%5D-ben_1468872234.pdf.
- 34 “2016 Democratic Party Platform,” Democratic Platform Committee, 2016, 17, 41, [https://democrats.org/wp-content/uploads/2018/10/2016 DNC Platform.pdf](https://democrats.org/wp-content/uploads/2018/10/2016_DNC_Platform.pdf).
- 35 U.S. Congress, House, *Equality Act*, HR 5, 116th Cong., 1st sess., introduced in House March 3, 2019, <https://www.congress.gov/bill/116th-congress/house-bill/5/text>.
- 36 Leeman, *Political Church: The Local Assembly as Embassy of Christ's Rule*, 377.
- 37 “Civil Rights Act of 1964,” H.R. 7152 (1964), <https://www.govtrack.us/congress/votes/88-1964/h182>. 在眾議院，有153名民主黨人和136名共和黨人投票支持該法案；91名民主黨人和35名共和黨人投了反對票。在參議院，46名民主黨人和27名共和黨人投了贊成票；21名民主黨人和6名共和黨人投票反對該法案。
- 38 “Final Vote Results For Roll Call 215,” U.S. House of Representatives, accessed May 13, 2019, <http://clerk.house.gov/evs/2018/roll215.xml>.
- 39 “Criminal Justice Fact Sheet,” NAACP, accessed May 13, 2019, <https://www.naacp.org/criminal-justice-fact-sheet/>.
- 40 David Closson, “What human dignity has to do with criminal justice reform,” Ethics & Religious Liberty Commission, July 12, 2017, accessed May 13, 2019, <https://erlc.com/resource-library/articles/what-human-dignity-has-to-do-with-criminal-justice-reform>.

- 41 “Databases, Tables & Calculators by Subject,” Bureau of Labor Statistics, accessed May 13, 2019, <https://data.bls.gov/timeseries/LNS14000006>.
- 42 Paul Davidson, “Jobs report: Black teen unemployment fell to 19.3 percent in September, lowest on record,” USA Today, October 5, 2018, accessed May 13, 2019, <https://www.usatoday.com/story/money/2018/10/05/jobs-report-blackteen-unemployment-lowest-record/1536572002/>.
- 43 Andrew T. Walker, “Why we should work to overturn abortion laws,” Ethics & Religious Liberty Commission, August 28, 2018, accessed May 13, 2019, <https://erlc.com/resource-library/articles/why-we-should-work-to-overturn-abortion-laws/>.
- 44 Jeff Stein, “We asked 8 political scientists if party platforms matter. Here’s what we learned.,” Vox, July 12, 2016, accessed May 13, 2019, <https://www.vox.com/2016/7/12/12060358/political-science-of-platforms>
- 45 “Albert Mohler | T4G Ask Anything,” Southern Seminary, April 15, 2020, https://www.youtube.com/watch?time_continue=2451&v=E5TxKP7uiGo&feature=emb_title. Mohler’s comments on the 2020 presidential election begin at 41:00; the quote cited here begins at 47:17.
- 46 請注意，美國基督徒在政治方面面臨的挑戰並不是獨一無二的；我們在其他國家的兄弟姐妹也面臨著同樣的緊張局勢。這是因為沒有「基督教」政黨；即使是在幾十個政黨參加任何一次選舉的國家，也沒有哪個政黨會完全符合聖經。在到達天堂之前，有信心的基督徒總是要從不太完美的選項中做出選擇。智慧、禱告和忠告，乃是基督教政治參與不可或缺的要素。生活在允許公民參與選舉進程的國家的基督徒，應該為他們享有的自由感恩，並牢記世界各地的許多基督徒沒有這些特權。因此，雖然沒有一個政治制度是完美的，但能參與選擇政府的基督徒應該懷著感激之情這樣做，並尋求根據本出版物中概述的聖經原則來作出決定。

你的世界觀如何？

美家中心聖經世界觀系列

旨在幫助基督徒把聖經的世界觀應用到當今最緊迫的文化和政治問題上。



獲得這類印刷品和更多內容，請訪問 frc.org/worldview



CENTER FOR
BIBLICAL WORLDVIEW

美家中心出品



CENTER FOR
BIBLICAL WORLDVIEW

通過聖經視角積極參與文化

聖經世界觀中心的存在旨在為個人、家庭、教會和牧師提供資源，幫助他們成長和加強他們合乎聖經的世界觀。

我們的使命是用聖經的世界觀來武裝基督徒，訓練他們在家庭、社區和公共廣場上推進和捍衛信仰。

請訪問我們的網站 frc.org/worldview

觀看最新的聖經世界觀忠心的視頻、文章、出版品和訪談內容

聖經對政治參與有何話說？

我們既受到對鄰居的愛和渴慕善用上帝所賦責任的催迫，凡追隨主耶穌的人都必須參與政治進程。但我們必須以合乎聖經原則的方式參與。通過查考上帝聖言和探究政府的角色，《立足聖經原則 智慧參與政治》一文解釋了為何基督徒應參與政治，以及如何以合乎聖經的方式來參與政治。這個資源審視了今天的政治現實和最重要的問題，並為牧者提供了建議，以便引導他們的會眾來處理這些敏感的道德問題。



frc.org